

上海建科检验有限公司

关于正式受理“中国绿色产品”认证申请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依据《中共中央、国务院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》（中发〔2015〕25号）和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统一的绿色产品标准、认证、标识体系的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16〕86号）文件精神，对列入国家统一的绿色产品认证目录的产品，上海建科检验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建科检验”）将依据绿色产品评价标准清单中的标准，按照市场监管总局统一制定发布的绿色产品认证规则开展认证活动。

建科检验于2020年11月2日获批绿色产品认证机构资质，可在全国范围内开始受理认证申请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建科检验绿色产品认证受理范围

产品类别	依据标准	实施规则
人造板和木质地板	《绿色产品评价 人造板和木质地板》 GB/T 35601-2017	《绿色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人造板和木质地板》 CNCA-CGP-01: 2020
涂料	《绿色产品评价 涂料》 GB/T 35602-2017	《绿色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涂料》

		CNCA-CGP-02: 2020
卫生陶瓷	《绿色产品评价 卫生陶瓷》 GB/T 35603-2017	《绿色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卫生陶瓷》 CNCA-CGP-03: 2020
建筑玻璃	《绿色产品评价 建筑玻璃》 GB/T 35604-2017	《绿色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建筑玻璃》 CNCA-CGP-04: 2020
家具	《绿色产品评价 家具》 GB/T 35607-2017	《绿色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家具》 CNCA-CGP-06: 2020
绝热材料	《绿色产品评价 绝热材料》 GB/T 35608-2017	《绿色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绝热材料》 CNCA-CGP-07: 2020
防水与密封材料	《绿色产品评价 防水与密封材料》 GB/T 35609-2017	《绿色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防水与密封材料》 CNCA-CGP-08: 2020
陶瓷砖（板）	《绿色产品评价 陶瓷砖（板）》 GB/T 35610-2017	《绿色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陶瓷砖（板）》CNCA-CGP-09: 2020

二、绿色产品认证模式

初始检查+产品抽样检验+获证后监督。

三、绿色产品认证流程

1. 认证申请
2. 初始检查
3. 产品抽样检验
4. 认证结果评价与批准
5. 获证后监督

注：初始检查包括资料技术评审和现场检查。

四、绿色产品认证周期

自正式受理认证委托之日起至颁发认证证书之日止，一般不超过 90 天，包括初始检查、认证结果评价与批准以及证书制作时间。因委托人未及时提交资料、不能按计划接受现场检查、未按规定时间递交不符合整改、

未能及时寄送检验样品、未及时缴纳费用，以及特殊的样品检验周期等原因导致认证时间的延长时，不计算在内。

五、绿色产品认证标志的使用

通过认证并取得认证证书的企业可在获准认证的产品本体、铭牌、包装、随附文件（如说明书、合格证等）、操作系统、电子销售平台等位置使用或展示绿色产品标识。获证企业在使用标识时，应符合《市场监管总局发布关于绿色产品标识使用管理办法》（市场监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20 号）的要求及建科检验对标识的管理要求。



绿色产品认证标志

六、绿色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期

绿色产品认证证书的有效期为 5 年，证书的有效性通过定期监督来保持。

七、绿色产品认证申请材料

产品认证申请书，认证委托人、制造商和生产厂的营业执照等，详见申请书中所列清单，产品单元划分和初始检查人日数的确定详见相应产品的实施规则，具体可与建科检验相关工作人员咨询。

八、相关公开信息

上海建科检验有限公司官网：<https://www.jktac.com>

地址：上海市闵行区申富路 568 号

认证联系人：汤潇、毛伟、李成

联系电话：021-64896338, 021-54833241

邮箱：txdxm@jktac.com, susanmao@jktac.com, carrie.lee@jktac.com



上海建科检验有限公司

2020年11月12日